

永清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等规定编制本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问题及改进情况等六部分。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永清县发展和改革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系统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党中央、省、市、县统一决策部署，认真贯彻《条例》的各项要求，加强组织领导，紧密结合工作实际，严格落实年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要求，较好地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

（一）主动公开

2024 年，全年累计在政府门户网站更新发布信息 85 条。机构概况更新 5 条：其中专项规划 1 条，计划方案 1 条，年度报告、工作总结 1 条，国民经济发展规划 1 条，区域规划 1 条；领导活动、会议讲话 3 条，工作部署 41 条，公告公示

27 条。其中，在机构信息中重点公开了本单位 2024 年领导班子成员情况和工作分工情况，并对本单位的内设部门及其主要职能进行了详细介绍。

(二) 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举报、投诉、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 政府信息管理

2024 年我局不断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按照“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落实“一事一审”制度和“三审”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审批制度、审批程序，明确了操作人员、审批人员的责任与权限。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单位主要领导为信息公开发布的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为直接责任人，信息公开发布人员、稿件编辑人员为具体责任人。进一步明确各股室职责，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根据相关规定严格规范发布流程和时限要求。

(五) 监督保障

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查制度，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做好信息发布前保密审查工作，确保公开信息的安全性、真实性和准确性。及时在永清县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

接受公众的监督，进一步拓宽优化了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确保政府信息全面有效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但同时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信息发布和更新效率有待提高；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还需要增加，公开的内容还需要进一步细化。

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业务学习，提升政务公开能力。强化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队伍的思想意识和业务水平。

二是加强公开规范，加强政务公开落实。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狠抓工作落实，做到栏目齐全，更新及时，内容充实。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